

于亮：把保一方平安作为自己神圣职责

人物简介>>>

于亮，男，1985年10月出生，烟台海阳市人，2013年12月考录为五莲县公安局事业编民警，在街头派出所工作至今。2016年3月26日晚23时许，他在带队巡逻途中被一顺向大货车追尾，导致颈椎爆裂性骨折并颈髓损伤，现正在县人民医院重症监护室抢救治疗。

于亮任劳任怨、爱岗敬业，参加公安工作只有两年多的时间，但他立志把青春年华献给神圣的公安事业。在领导眼里他是个肯干实干、能担当的好民警，在同事眼里他是个热情率直、一专多能的好同志，在群众眼里他是个公道正派、为民务实的好人，干部群众有口皆碑，连年被评为公安工作先进个人。

勤奋敬业、不辱使命，把保一方平安作为自己的神圣职责

2013年，为圆儿时的梦想，于亮辞去了在海阳一待遇优厚的银行工作，通过考录来到了偏远的五莲，成为五莲县公安局的一名警察，圆了自己的人生梦想。在短时间内熟练掌握了派出所全面业务，成为全所公认的“一专多能”多面手，承担了全所的小案现场勘查录入、仅2015年就录入100多个，位居全局前列，他所参与办理的案件全部被县公安局评为优秀案卷，在县教育局组织户籍业务考试中，考取了全局第一名的好成绩。

今年3月26日出事那天的下午，他到前街头村走访群众，当时天色已晚，村支部书记老张留他吃晚饭再走，但因自己晚上还要带队巡逻，于亮就婉言谢绝了。他回派出所伙房简单吃了点饭后，就带领两名辅警在镇驻地周边区域巡逻。在派出所的微信工作群上，还清晰记录着那晚的工作过程：21:11分，所长要求重点检查拉油桶的面包车，注意加大对可疑车辆和人员的盘查，于亮回复“收到”，这是他

受伤前发出的最后一条微信。夜色渐浓，谁能料到一场没有征兆的危险正一步步向他们袭来。23时许，由北向南巡逻至222省道街头镇岭前村附近时，被后方一半挂车顺向尾随相撞，正在车内副驾驶座上搜索可疑车辆的于亮猝不及防，巨大的冲击导致他颈椎爆裂性骨折并颈髓损伤。事故发生后，派出所民警迅速将于亮送往县人民医院抢救，经抢救于亮脱离了生命危险。

于亮作为五莲县公安局这个优秀群体中的一员，始终把“民意主导警务，警务服务民生”的工作理念，贯穿于维稳工作的第一线、巡逻防控的最前沿，为了保一方平安，危难时刻不顾个人安危，总是冲在前面。2014年冬天，贵州省遵义市简某带领5个民工来街头镇某石材厂打工，因简某手下工人操作失误将厂里一名民工挤死，当时简某同意赔偿一部分钱给死者，但事后他没赔偿，年底结算工钱时，厂方以此原因拒付简某等人工钱。阴历11月25日，简某提着一桶汽油带着打火机来到厂里要钱，并将汽油倒在身上，扬言不给钱就自焚。接警后，于亮同另外一名民警快速赶到

现场，现场形势和气氛非常严峻，汽油一旦点燃，危险可想而知，稍有不慎即会酿成惨祸。在设法分散其注意力的同时，于亮果断出击快步上前将打火机夺下，在同事的配合下随后又将简某控制，避免了一起自焚案件。危情处置后，他又耐心地做双方的工作，最后厂方一次支付了简某等人27万元工钱，妥善处置平息了这起纠纷。

情系百姓、乐于助人，时时处处把群众当成自己的亲人

于亮勇于扶危济困，在危难面前对群众有着亲人般的温馨。于亮常说，老百姓的事再小也是我们的事情，群众在你心中有多重，你在群众心中就有多重。日常工作中他是这样说的也是这样做的，特别对于处于危难的群众，那更是当仁不让、挺身而出。2014年的8月份，街头镇岭前村村民张守刚驾驶农用三轮车走到本村十字路口时，被一辆轿车撞翻在地，张守刚被三轮车扣在车下，头部受伤，当场昏迷，而这时肇事轿车前部已起火冒烟，三轮车油箱也破裂漏油，情况十分危急。恰巧于亮巡逻至此，他立即下车，冒着起火爆炸的危险把张守刚从车下救出，因为救治及时，张守刚很快脱离危险并逐渐康复。

于亮危险时刻敢舍身，在灾害面前对群众有着亲人般的温存。有这样一件事让街头镇代吉子村的群众难以忘怀。那是2014年冬天，派出所接到报警，该村一石材厂发生山体滑坡，有一民工被石头砸倒掩埋。接到报警后，于亮和其他出警人员迅速赶到事发现场，当时周围还有石头滑落，山体滑坡可能再次发生，无人敢上前。于亮他们下车后却迅速冲到了矿坑，来到民工被掩埋的位置用手扒石头展开了救援，很快他们的手指被磨破了，身上也沾满了泥浆，脚也冻了没知觉，后来民工被挖了出来，但已经死亡。事后，围观的群众还为民

警们感到后怕，于亮却说当时没想那么多，只想把人早一分钟挖出来，就能早一分钟得到救治。

立警为公、执法为民，把法律至上规范执法当成自己的人生信条

工作上，于亮坚持原则，依法办事，积极为群众排忧解难，有很多群众因为感谢他给他送钱或者是请他吃饭，但他从来都是婉言谢绝。他常说我所做的一切都是应该的，我没有任何权力为个人捞一点好处。2015年6月份，街头镇迟家庄村村民常某因为出租房屋问题，跟租房的朱某发生矛盾，朱某一气之下将常某强行推到车上，开车将其从村中拉走。常某的丈夫发现后立即报案，正在附近巡逻的于亮在几分钟之内即赶到了现场。朱某在不久之前因为纠纷问题到派出所，于亮随即找到办理案件时留下的联系电话，立即与朱某取得了联系，奉劝朱某要冷静，不要有过激行为。朱某感谢于亮给他处理过纠纷，他告诉于亮说这次是这个租房户太过分了，他一定要治治她。于亮耐心地给他做解释，告知他这样做已经违法了，一定要保证常某的人身安全，不然的话会犯下更大的错误。朱某在于亮的耐心劝导下，中止了违法行为，将常某放在一处加油站上后离开。第二天朱某即到派出所自首，接受了处理。常某一家人对于亮非常的感谢，于亮趁机跟他们讲了一下朱某的困难，要是没有地方租房子，再没有正经活干，还可能再走弯路。常某一家也理解了朱某的难处，在朱某拘留释放后，又主动与其签订了租房协议，现在两家相处融洽，朱某的生意也逐渐红火。

两家人通过村干部多次邀请于亮去吃一顿饭，都被于亮拒绝了，于亮跟他们说，只要你们相处和谐了，我就最高兴了，我出警给你们解决问题是我的职责所在，不是为了吃吃喝喝。就这样，参加公安工作两年来，他先后多次拒吃请，

以实际行动书写了人民警察的靓丽风采。

舍小家、顾大局，一心扑在工作上，把派出所当成自己的家

因为每次到派出所，不管是节假日还是周末，不管白天还是晚上，总能看到他的身影。为了方便工作，他把宿舍直接安在了派出所值班室，一住就是2年多，面对来来往往的同事群众，还有不知道何时就会响起的刺耳警铃，他没有怨言，只要方便工作，一切都不计较。两年来，他从没休过公休假，吃住在所里，把派出所当成了自己的家。派出所所有三个检查站，他每天晚上都按照要求去检查一遍，一是督促做好值班检查，二是对辖区石材厂进行治安检查，转完一圈得近2个小时，他从不厌烦、从不偷懒，每次检查过程都拍照发到微信工作群中，这种持之以恒的精神，受到派出所领导和同事的夸赞。

在派出所同事眼中，他是一个值得深交的好小伙。作为一个“机关孩子”，家庭条件优越，但他从不“显山露水”，在派出所里他尊敬领导、团结同事，是他们眼中的“好兄弟”；对辅警也是平易近人，不另眼看待，让辅警有归属感，是辅警眼中的“好领导”。一段时间，一些辅警嫌伙房做饭的老王做的饭菜不好吃，老王生气提出辞职不干了，于亮知道后批评了辅警，并带领辅警一起帮助老王做饭，并带领辅警称老王为“大叔”，大叔大叔叫着，老王心情好了，干活更卖力了，所内的气氛也好了。

虽然没有惊天动地的壮举，也没有豪言万丈的壮语，但于亮用他的一言一行和点滴汗水书写着一名人民警察无怨无悔的壮丽人生，或许每一页都是云淡风轻，但他的从警故事已让人感动，相信他一定会勇敢地站起来继续为警徽添彩，为党和人民再立新功。

【王清光 柳卫伟 王念东】

厚植制度优势 决胜警民联防

去年以来，淄博市公安局临淄分局强基固本，警力下沉，以点带面，积极创新基层公安机关维护社会治安的好路子、新方法，立足基层热点，把脉精准克难，陆续在雪宫派出所、南王派出所、齐陵派出所实行了治安承包责任制、村级立体化治安防控、平安集市志愿者行动等一系列有效举措，变民警单打独斗的勤务模式为联合治安综治力量的群防群治勤务模式，有效增强了巡防合力，实现了共建、共享、共创、共保平安辖区的互动新格局。

70天仅发案3起

临园生活区是雪宫派出所社区民警颇为头痛的生活区，长期以来，“治安复杂、案件多发”几乎成了临园生活区的代名词。社区民警集思广益，深入调查，为小区量身定制了38个电子巡更点，摸索出一套社区治安防范的新路子。

社区民警提出了治安承包责任制，由政府出资雇用专职保安，派出所负责管理、培训和使用。此提议得到了辖区所属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的重视和支持。雪宫派出所依托驻村规划，为每个居委会配置专职保安4名，负责整个小区的巡逻防范。临园生活区驻有两个居委会，8名保安员，2个巡逻组，每组4人，划分东、西2个巡逻区域，每天巡逻不少于8次，每次巡逻必经38个巡更点，巡逻覆盖率达100%。

雪宫派出所建立健全系列规章制度，对保安员实施“四方监督”，街道办事处群防群治办公室每月到保安公司查看打卡记录，不按规定巡逻或可防性案件发案超过2起的，将扣除相应服务费，而主动抓获违法犯罪的将予以相应奖励，劳动报酬最终与考核成绩挂钩。有了“紧箍咒”，巡逻队伍有压力更有动力。自实行治安承包责任制以来70天仅发案3起。去年1月至10月，临园生活区可防性案件发案53起，同比下降53%。

打造村级治安防控新品牌

南王派出所辖区有18个村居、138家企业，企业、村庄穿插交错。2014年10月份以来，南王派出所与南王镇政府合作，积极构建“视频监控网和实地巡防网有机结合”的村级立体化治安防控网络，有效提升了治安防控能力和水平。

南王派出所坚持科技先行，在镇政府支持下，在辖区重点部位安装237个高清探头，视频监控中心设在派出所，由专人负责开展视频巡查。同时协调各村升级改造原有视频监控探头896个，增加探头密度和清晰度，并建立起小型监控室，与派出所视频监控中心联动联动，大大提升了快速反应时间和联动处置能力。

按照500人以上的村不少于12人，500人以下的村不少于8人的标准，由各村选聘身体健康、无违法记录、热爱治安工作的青壮年作为联防队员，派出所负责政审、培训和管理。治安联防队员的工资报酬、监督检查、考评奖惩等措施纳入《金山镇王寨片治安联防队管理办法》中，由派出所和各村委会共同监督考核，对脱岗、睡岗、旷工和不作为导致案件发生的，将被经济处罚或辞退，有效增强了联防队员的工作责任心和积极性。

平安集市志愿者在行动

齐陵派出所辖区有淄河、王齐、龙池、宋家四个集市，每逢集日，十里八乡的群众到集市上采购、交易，人山人海，车水马龙，也是盗窃电动自行车、扒窃车内物品等侵财案件的多发场所。据统计，自2015年1月1日至10月10日，发生在集市上的侵财案件达36起，占侵财案件总数的30.4%。对此，齐陵派出所整合原生资源，组建了一支“平安集市”志愿者队伍，成功地将“红袖标”工程从“应景式”转变为“常态化”，从“自由式”转变为“规范化”。

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的支持下，齐陵派出所与街道办事处共同以每个集市配置2至3名志愿者的标准，为集市平安行动注入新生力量。每逢集市就是志愿者平安行动的号角。志愿者上岗开展巡防工作，工作中，要求志愿者除正常巡逻外，一旦发现群众不锁电动车、财物外露等有可能发生侵财案件的现象时，志愿者应及时提醒群众加强防范。【闫冰】



群众满意是标准

莱芜市公安局莱芜分局高庄派出所始终把公安工作标准设立在人民群众满意的目标上，坚持从群众需要的事做起，从点滴做起，从小事做起，为人民群众办事真心实意，实实在在，脚踏实地，赢得了辖区居民称赞。

郝效德 摄

血洒万米追捕路，警民携手斗歹徒

杨华：演绎现实版生死时速

车也是兰山区的被盗车辆。

更多调查发现，犯罪嫌疑人兰陵县神山镇某村的李某，自1987年以来，李某曾5次被判刑，一次因为盗窃和奸淫幼女，一次是因为盗窃，其他的3次都是因为袭警，最后一次刑满释放的时间是今年3月16日。

为了及时将李某抓捕归案，朱陈派出所抽调专人，24小时对李某及驾驶的嫌疑车辆进行监控。3月28日早8点，值班民警发现李某驾驶嫌疑车辆出现在辖区后，迅速布置4个抓捕组跟踪并伺机抓捕。让抓捕民警意想不到的是，李某疯狂地闯过了民警的前后夹击，更让大家担心的是，辅警杨华只身闯入嫌疑车内。

犯罪嫌疑人一边飙车一边袭警

杨华跃入车内后，发现车里两个人，驾驶人正是这次的抓捕目标李某，副驾驶座上坐着李某的朋友于某。

看到杨华闯进车，李某一手掌管着方向盘，以180迈的速度急驶在道路上，一手持一根50公分的铁棍向杨华砸去。杨华一边躲闪一边劝说嫌疑人停车接受调查，尽管如此，杨华的头部和胳膊多处被铁棍砸破，顿时血流满面，染红了警服。“赶紧下车，要不我找个地方活埋了你。”李某情绪激动，高声叫嚣威胁。“只要我活着，你就跑不了！”杨华的回答也是掷地有声。

1万米生死时速，10分钟惊心动魄。高速行驶的轿车剧烈晃动，而且险些

撞上行人和车辆。见此情景，浑身伤痕累累，血流一路的杨华假装同意对方停车就下车。就在车速降下来的时候，坐在副驾驶座上的于某突然打开车门跳了下去，高速行驶的轿车和警匪之间的激烈对抗吓得他小便失禁。

看到帕萨特这次慌不择路驶进了朱陈一村狭窄的小路，车速降下来，头部、双臂已经多处受伤，脸上全是鲜血的杨华躲过一记袭来的铁棍后趁机拔下车钥匙。

众村民联手擒凶

李某见状立即弃车而逃，而身负重伤的杨华紧追不舍，与其展开殊死搏斗。

在李某又一次将铁棍砸来时，杨华忍着剧痛挨了一棍然后顺势将铁棍夺过来，失去凶器的李某跑向一户居民家中，杨华始终紧紧追赶，鲜血染红追捕路。犯罪嫌疑人前脚踏进大门，杨华也已经后脚跟跟上，凶残的犯罪嫌疑人突然回身关门，将杨华的半个身子挤在门中，然后手持砖头劈头盖脸向杨华砸来。

听到这剧烈的搏斗声，周围的群众围上了。

“我是朱陈派出所的，请大家帮忙抓贼。”杨华一边与犯罪嫌疑人浴血搏斗一边大声求助。

英勇无畏的杨华感动了村民，正义的力量在小村凝聚。

“我来帮你。”村民肖志远冲上来，推向铁门，使杨华挤进门打工人田维克奋

不顾身冲上来将歹徒染血的砖头夺走。

“快点起床帮警察抓贼。”这家住户抱着孩子的妇女喊醒了午睡的丈夫。

当身高1.85米、体重100公斤的犯罪嫌疑人面对的不再是仅有1.7米的辅警杨华一个人，而是义愤填膺的众村民时，只得躲到墙角，束手就擒，被随后赶来的朱陈派出所和刑警大队增援民警抓获，而这时的杨华也因伤势过重昏倒过去。

身着藏蓝守护平安

杨华被战友送到罗庄区中心医院，经医护人员紧急抢救终脱离危险。

在过去的几天里，各级领导前来慰问已经转危为安的杨华，社会各界群众也带着鲜花来病房看望英雄。

杨华是一名辅警，他热爱公安工作，而且这样的出生入死在杨华身上已经不是第一次了。

2007年，19岁的杨华成为兰陵县公安消防中队的一名合同制消防员，也是一年的3月，兰陵县下庄镇东捻头村一户村民家里发生火灾，为了及时扑灭大火，避免引起火烧连营的后果，同时将起火农户的损失降到最低，杨华穿着防护服冲进烈火浓烟中，找到起火点系一个喷火的煤气罐，他抱着煤气罐就冲出来，而就在他刚跑出门，门楼即被火烧坍塌，战友们都出了一身冷汗。

7年消防，他参与灭火救援近1000次，救助群众70余人。【闵文李 阳】